



救世軍

國際總部立場宣言

安樂死及協助自殺



立場宣言

救世軍深信所有受苦或垂死的人都應該獲得關顧及愛護，但安樂死及協助自殺損害人類尊嚴和有違道德，是絕不可以接受的處理方法，所以救世軍相信安樂死及協助自殺應屬違法。

背景

我們首要為安樂死及協助自殺作定義和區別，因有關討論往往因關鍵詞彙解釋的差異導致混亂：

- 安樂死指終結一個被認為沒有生存價值的生命。自願安樂死是在某人同意下應其要求進行；非自願安樂死指某人不能行使表達意願（如晚期阿茲海默症）下進行；不自願安樂死則在某人能夠行使表達意願但沒有給予同意下被殺。
- 自殺是一個人直接及故意終結自己的生命。協助自殺則是由其他人協助某人自殺（如提供有效自殺的指示或方法）；當這協助由醫生提供則稱為醫生協助自殺。

現代的藥物幫助我們戰勝昔日足以致命的很多疾病和創傷。對很多人來說，這是莫大的祝福，但對那些因着醫療照顧而被勉強延長生命，並活於痛楚、受限制和處於痛苦的人來說，他們生存的經歷是在惡劣的生活質素中渡過，傳統上反對安樂死及協助自殺的原則因而越受挑戰。



救世軍立場的基礎

救世軍接受以下原則

- 所有人都配得以各種可行方法把痛苦減至最低，使神聖的生命受到尊重。
- 當某人選擇拒絕或終止治療並不等同自殺。
- 當專業醫護人員不施行或撤去只延長死亡過程之治療，並不等同安樂死。
- 可以為減少不能忍受的痛苦而提供支援性照顧(如止痛劑)，就算帶來縮短死亡過程的副作用也許是恰當的。

死亡是人類的現實。就算最先進的醫學和最細心的照顧，也不是所有疾病能夠被醫治，也不是所有痛苦都能夠克服。但是，我們絕不能以任何人的苦痛作理由，褫奪其生命或判斷其生命為沒有價值。

尊重生命的神聖意指我們珍視所有人，不論年齡、健康狀況、性別、種族、信仰、社會地位或他們擁有成就的潛能。

我們相信神能按時施展醫治的大能，挽救垂死生命。但就算如此，在生命並不是神為人們預備的終極安排，基督信仰視死亡為從地上的生命進入永生的通道(提後4:6-8; 林後4:16-18)，一個所有世人皆可憑着對基督耶穌的盼望和信心而進入的永生。

安樂死及協助自殺的支持者強調兩個主要論點：a) 個人自主性(詮釋為包括操控個人生死的權利)；及b) 對人類苦痛的慈悲回應。

救世軍同樣高舉人類的自主性，但相信人沒有權利透過自身行動或委託別人來終結自己的生命。救世軍視每個人為無價，並擁有與生俱來的尊嚴；每一個生命都是神所賜的禮物，必須加以珍惜與培育，並把它贖回。人的生命是按照神的形像所造，皆為神聖和永恆的(創1:27)。人類是為關係而受造的，這些關係在羣體生活中展現，包括在死亡之時(林前12:26; 約一3:14)。

要彰顯基督的憐憫，首要就是在垂危者臨終的階段給予最大的關顧。我們都知道未必能夠完全釋除痛苦中的恐懼和沮喪，我們的持續焦點並不在於消除痛苦的人，而是找尋更好的方法處理他們的痛苦。



實際回應

1. 以言語和行動與病者、長者和垂危的人保持坦誠的溝通是重要的，從而讓他們感到受尊重、被愛及不會被遺棄，獨自面對苦痛。
2. 讓所有人在生命的末程得到有質素的照顧，才能讓人感受到生命的尊嚴受尊重。救世軍因此推展紓緩治療服務，人們即使在藥石無靈之際，依然可得到整全的照顧（身體、情緒、心理、社交與靈性）。在這階段的首要目標，是為他們提供最適度的疼痛控制與提升整體安舒的治療。
3. 人類活於社交羣體之中；一個人的遭遇會對其他人產生深遠的影響。當至親或好友離世時，我們要提供支援予其家庭、照顧者以及更廣泛的社交羣體，全面照顧他們的需要。
4. 我們建議每個人在尚有能力時，應為自己的死亡作適當的準備，尤其是在靈性方面，同時要讓身邊至親及照顧者知道自己的遺願。
5. 用紙筆記下自己的臨終意願或許是有所助益的；然而，應慎防這方式對病者、長者、殘疾人士或垂死的病人構成壓力，令他們為了不成為不受歡迎的負擔，而違反他們真正的利益與意願。
6. 在可行的情況之下，有關臨終照顧的事情和決定，應由病人和專業醫護團隊共同議訂，並由病者指定的至愛人士從旁協助。
7. 若垂死病人已無能力為自己作決定，身邊熟悉他/她的至親好友可獲授權代為作出決定。





參考資料

Biggar, N.

《有目的殺人：自殺和安樂死的道德倫理》(*Aiming to Kill: The ethics of suicide and euthanasia*)，(倫敦：Darton, Longman & Todd, 2004)

Evans, A.

《神是否仍在病榻旁？死亡與垂危的醫學、道德和牧養事宜》(*Is God Still at the Bedside? The medical, ethical, and pastoral issues of death and dying*)，(Grand Rapids, MI: Eerdmans, 2011)

Gill, R.

《健康護理與基督教道德觀》(*Health Care and Christian Ethics*)，(Cambridge: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, 2006)

Meilaender, G.

《給基督徒的生物倫理學淺釋》(*Bioethics: A primer for Christians*)，(Grand Rapids, MI: Eerdmans, 2005)

Verhey, A.

《在醫學的奇異世界裏閱讀聖經》(*Reading the Bible in the Strange World of Medicine*)，(Grand Rapids, MI: Eerdmans, 2003)

經大將批准，2013年8月

國際立場宣言所表達的觀點，乃救世軍對相關議題的官方立場。沒有國際總部的明確書面批准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對此等觀點作出修改或調整。

